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22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6 會期第 19 次會議通過（公報初稿第 84 期資料）

行政院函送公平交易委員會委員提名名單，其中邱永和為委員並為副主任委員，任期至 106 年 1 月 31 日止；顏廷棟、張宏浩及魏杏芳等 3 人均為委員，任期自 104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，請同意案。

決議：同意邱永和為公平交易委員會委員並為副主任委員、顏廷棟、張宏浩及魏杏芳為公平交易委員會委員。